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毛时敏先生、廖晓虹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梁辉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人员中不存在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陈晶女士、王素珍女士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离任监事职务后，陈晶女士、王素珍女士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39,2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王素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持有公司股份 14,2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6%。陈晶女士、王素珍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应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对陈晶女士、王素珍女士任职监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